

(上接B278版)

回购完毕后,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办理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从560,783,805元变更为560,577,909元,总股本数从560,783,805变更为560,577,909元,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二、债权人的相关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随有关证明文件。

三、债权申报相关事宜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认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四、债权申报方式

1. 申报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

2. 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彩虹路1008号A403董事会办公室;

3. 联系电话:0551-65371668;

4. 传真:0551-65371668;

5. 邮箱:acdi@acdi.cn。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5-010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为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的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2024年度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1,480.76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2024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一、信用减值准备	26,663,190.71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64,933.4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4,000,949.0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202,691.73
二、资产减值准备	88,144,364.31
其中: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8,144,364.31
合计	114,807,555.02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信用减值准备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

2024年度,公司对应收款项目计提减值准备2,666.32万元。

(二)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合同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等非流动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2024年度,公司对合同资产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计提减值准备8,814.44万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公司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1,480.76万元,将减少公司2024年净利润总额11,480.76万元。

四、计提减值准备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体现了谨慎性原则,可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公允客观地反映本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盈利情况,具有合理性。

五、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会计处理,不构成公司在法律上承担责任或放弃相关权利。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继续通过多种途径全力实现相关资产的价值或者挽回损失,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5-011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和实施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和实施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具体安排如下:

一、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

(一)2025年中期分红的条件

1.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中期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不超过60%;

2.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中期合并报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上年同期金额,且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要求。

(二)2025年中期分红金额范围

预计公司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0%,且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三)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事项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2025年中期分红事项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范围内,办理2025年中期分红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1. 在满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中期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中期分红金额范围,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2.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中期分红方案后的两个月内择期完成分红事项;3. 办理以上虽未明确但为2025年中期分红所必须的事项。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均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和实施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5-003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2024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回顾了2024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情况、公司治理、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关联交易等方面发表了核查意见,并提出了监事会2025年的工作计划。

五、监事会尚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报告》

该议案通过了《关于调整设计总院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授

予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将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2024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定期报告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4年度运营状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设计总院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该议案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设计总院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的议案》

该议案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设计总院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的议案》

该议案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设计总院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该议案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设计总院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的议案》

该议案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设计总院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的议案》

该议案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设计总院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该议案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设计总院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的议案》

该议案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设计总院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的议案》

该议案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设计总院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该议案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